

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13樓
承辦人：黃如薇
電話：02-27783636#16
傳真：02-27713636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111高體（五）字第11102015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201529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「111年全國中等學校熱舞大賽」競賽規程，敬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係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4月19日臺教體署學（三）字第1110014276號函核准辦理。

二、活動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預賽：

- 1、南區：111年7月30日（六）下午1時於高雄大遠百舉行。
- 2、東區：111年8月6日（六）下午1時於遠百花蓮舉行。
- 3、北區：111年8月13、14日（六、日）下午1時於遠百信義A13舉行。

（1）111年8月13日（六）：國中組、高中女生組。

（2）111年8月14日（日）：高中混合組。

- 4、中區：111年8月20日（六）下午1時於臺中大遠百舉行。

（二）決賽：111年8月27日（六）下午5時於板橋大遠百舉

學務處 收文:111/05/26



1110004370

有附件

行。

三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7月20日(三)截止。

(二)必須進行網路報名(<https://ap.ctssf.org.tw/register/event/popdance/list>)及通訊報名，檢附報名表(網路報名成功後列印)、學生證影本以及個人資料授權書正本，於報名截止日前掛號郵寄至本會(應屆畢業生若無學生證影本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)，家長同意書正本由校方留存備查(應屆畢業生則應寄回本會)，始完成報名手續；詳細競賽規範與報名方式，請參見附件之競賽規程。

正本：全國國民中學(含高中學校國中部) x939

副本：



會長 胡劍峯